

## 论证意见表

专业人员信息	姓名:	李坤		
	职称:	主任技师		
	工作单位:	开平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		
项目信息	项目名称:	杞县中医院 0.5T 磁共振设备升级服务		
	预算金额:	280000.00 元		
	拟定供应商名称:	鑫高益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		
	拟定供应商地址:	浙江省余姚市城区冶山路 555 号		
专业人员 论证意见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杞县中医院 0.5T 磁共振设备，因涉及设备专有控制程序，控制软件，软件均为公司原创研发，升级维护、技术参数调试均为原厂可提供，第三方无法提供该设备升级服务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鑫高益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为其原生产商，具有唯一的技术能力和服务资质，其他公司无法提供一体化全流程、合规化升级服务，符合政府采购法引导规定，建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此次设备升级服务项目。</p>			
专业人员签字	李坤	日期	2026.6.18	